

**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会议资料**



**湘邮科技
COPOTE**
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日

湘邮科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

一、会议时间：2023年2月2日（星期四）14:30

二、会议地点：北京丰台区南三环东路25号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二楼会议室

三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四、会议表决方式：现场（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）+网络。

五、议程：

（一）宣布大会开始

（二）宣布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，说明授权委托情况，介绍到会人员

（三）宣读会议须知

（四）会议主要内容

1、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2、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2.01	选举缪立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2.02	选举马占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（五）股东及授权股东代表发言、询问

（六）董事会、高管相关人员回答股东提问

（七）推选监票人、计票人

（八）股东投票表决

（九）计票人和监票人清点并统计现场表决票数，由监票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

（十）2023年2月2日15:00时收市后获取网络投票结果。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，合并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

（十一）询问股东及授权股东代表对统计结果是否有异议

（十二）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（十三）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

（十四）宣布股东大会结束

湘邮科技股东大会须知

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特制订如下股东大会注意事项，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：

一、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，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。

二、大会期间，全体出席人员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确保会议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法定义务。

三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，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表决权等各项权利，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，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。出席会议人员发生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大会秘书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。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，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。

四、大会召开期间，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，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，并提供发言提纲；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的，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申请，经大会主持人许可，方可发言或咨询。

五、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，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，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。

六、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议案，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。

七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切实维护与会股东（或代理人）的合法权益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任律师、会计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，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。

八、为保证会场秩序，会议期间请参会人员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将其设定为静音状态。

议案一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 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。同时，按照公司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，需对现有经营范围内容进行规范性表述。据此，公司将对经营范围进行增加和调整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具体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现有经营范围内容规范表述情况

序号	现有经营范围内容	规范后经营范围内容
(一)	一般经营项目（8项）	
1	研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计算机软、硬件及邮电高科技电子产品；	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；软件开发；
2	设计、安装、维护计算机网络工程、无线通信工程、电子信息系统集成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；	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；互联网安全服务；
3	移动通讯直放站无线寻呼发射机、机械设备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、日用百货、日用杂品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）、金属材料的销售；	机械设备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日用品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金属材料销售；
4	承接邮电高新技术课/题的研究并提供科技成果引进、转让、	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

	咨询服务；	
5	从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	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
6	手机、通信终端设备、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的研发和制；	通讯设备销售；移动通信设备销售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；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；卫星通信服务；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；
7	自有房屋租赁、自有场地租赁，汽车租赁，机电设备租赁与售后服务；	住房租赁；租赁服务(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)；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
8	劳动力外包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	劳务服务(不含劳务派遣)；
(二)	许可经营项目（1 项）	
1	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）；	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

二、经营范围新增情况

序号	新增内容	背景说明
1	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。	基于公司自建的私有云（湘邮云），向客户提供私有云相关咨询和技术服务。包括业务外包，IAAS 层资源服务和基于湘邮云的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数据储存、开发、应用及相关技术服务。
2	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；节能管理服务；环保咨询服务。	随着国家“双碳”战略实施，公司积极推进业务转型，拓展双碳方面的业务，通过多年来在交通物流行业多个细分领域深耕车联网、物联网应用积累的技术和运营经营，陆续推出以“绿色低碳”为主基调的车联网运营服务，包括为政府、企业提供碳咨询、碳核算、碳交易服务，为 C 端客户提供碳普惠服务，持续扩大公司运营服务品牌影响力，助力客户价值增长。
3	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电气安装服务。	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了智慧安防、智慧消防等智慧平台，在智慧城市、电子工程、建筑智能化工程等方面承接了许多项目实施工作，但随着市场发展和项目要求日

		趋严格, 邮政及其他行业公开招标的相关项目, 均在以往要求的省级安防一级资质的基础上, 将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(二级及以上)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两项资质列入项目准入要求。为提高公司承接此类项目的竞争力, 故申请上述两项资质, 并增加相应的经营范围。
4	软件外包服务;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。	公司承接了股东单位及其他行业客户软件开发、测试的人力外包服务, 同时公司拥有专业部门和 40 余人的专业技术团队负责测试、安全应用开发及代码审计, 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基础储备, 具备了向多行业提供测试安全、软件(人力外包)服务的能力, 为保证业务发展需对相关条目进行调整。

三、同步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情况

以上公司经营范围的变化调整涉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变更。

因此, 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第十四条的进行相应修改。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 公司的经营范围: 研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计算机软、硬件及邮电高科技电子产品; 设计、安装、维护计算机网络工程、无线通信工程、电子信息系统集成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;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(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); 移动通讯直放站无线寻呼发射机、机械设备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、日用百货、日用杂品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)、金属材料销售; 承接邮电高新技术课题的研究并提供科技成果引进、转让、咨询服务; 从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; 手机、</p>	<p>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 公司的经营范围: 一般项目: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;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;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;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 软件开发; 网络技术服务; 互联网安全服务; 通讯设备销售; 5G 通信技术服务; 机械设备销售; 五金产品批发; 建筑材料销售; 日用百货销售; 日用品销售; 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 金属材料销售; 货物进出口; 技术进出口; 移动终端设备销售 移动终端设备制造; 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; 卫星通信服务; 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; 住房租赁; 租赁服务(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); 劳务服务(不含劳务派遣); 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; 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;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;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; 移动通信设备销</p>

<p>通信终端设备、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终端设备的研发和制造；自有房屋租赁、自有场地租赁，汽车租赁，机电设备租赁与售后服务；劳动力外包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通用航空服务；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；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；测绘服务；地理遥感信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<p>售；机械设备租赁。许可项目：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（经营类电子商务）；通用航空服务；测绘服务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；节能管理服务；环保咨询服务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电气安装服务；软件外包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</p>
---	---

议案已经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增加经营范围事宜需经工商部门核准，增加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日

议案二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分别提名缪立立先生、马占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，每位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：

一、《选举缪立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

缪立立先生，1969年4月出生，汉族，学士学位，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，正高级会计师。曾任江西省赣州市公路局财务科科长；江西省高速集团赣州管理中心财审部经理；江西省寻全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赣粤高速财务总监，兼任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监事。

二、《选举马占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

马占红先生，1966年9月出生，汉族，硕士学位，毕业于北京邮电学院邮电管理工程专业。曾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速递局副局长（二级副）；中国速递服务公司副经理；中国邮政速递物流公司副总经理；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二级正）、党委委员；

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党组成员；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；国际业务部总经理（2019年12月更名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寄递事业部）；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寄递事业部副总经理(二级正)、党委委员。现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建设部总经理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日